## 任教(工作)经历证明

## 长沙市雨花区教育局:

兹有	同志	, 性别		,身份证	号码:
	,于	年	月至	年	月在
我单位担任	学段	学科	教学工作:	或担任	
(职务)管理工	作,共年	三,且本学	卢期仍在此	2岗位工作	· o
同意其报考	雨花区特殊人	才、名优	骨干教师	岗位,特点	比证
明。(此证明限	参加 2021 年雨	可花区公开	F选聘特殊	人才、名	优骨
干教师报名及资	格审查时使用	) 。			

注: 在现单位任教(工作)不足五年的,需同时出示上一任工作单位的《任教(工作)经历证明》。

(单位公章)

单位联系电话:

2021年 月 日